「2026 苗栗縣大人細子鬧熱打嘴鼓比賽」簡章

壹、目的

為營造家庭客語友善環境，推動客語家庭，讓大人細子在日常生活中能輕鬆自在以客語交談對話，特辦理本賽事。

本次比賽以日常生活為主題，期望透過親子間的互動，讓家庭成為客語傳承的重要場域，提升家庭成員間使用客語的意願，讓下一代從牙牙學語時期就能在家庭自然而然「學講客」，大家共下打造客語友善的環境。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

承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

執行單位：吉元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參、參賽相關規定

一、資格:

(1) 以 115 學年度就讀於苗栗縣各公私立幼兒園、國民小學學生為主，每隊需包含至少 1 位學童及 1 位同住之親屬等，每隊人數上限為 4 人，並請於報名表內自行附上相關身份證明文件。

(2) 每人限報一組一隊，如同隊中有跨組別的學童，以最高年級之學童的組別為參賽組別（如有幼兒及國小高年級學童同隊，應報名國小高年級組）。

二、組別及名額

比賽分為四組，每組各正取 15 隊，備取 5 隊。

(1) 幼兒組：就讀幼兒園的學童

(2) 國小低年級組：就讀國小 1-2 年級的學童

(3) 國小中年級組：就讀國小 3-4 年級的學童

(4) 國小高年級組：就讀國小 5-6 年級的學童

三、比賽題目及抽題時間表

（1） 幼稚園及國小低年級（共 20 題）

主題	題目
屋下生活 （家庭生活）	1. 洗頭那毛 2. 上便所 3. 看電視 4. 掃地泥 5. 搓牙齒
買東西同（摎）食飯 （餐飲購物）	1. 食飯 2. 揀食 3. 買飲料 4. 食零嗒 5. 買玩具
學校生活	1. 運動會 2. 校外教學 3. 下課个時節 4. 先生教麼个 5. 吾个朋友
身體保健	1. 蛀牙 2. 保護目珠 3. 洗手 4. 肚屎痛 5. 寒著

(2) 國小中高年級比賽題目（共 20 題）

主題	題目
屋下生活 （家庭生活）	1. 同（撠）阿公阿婆打嘴鼓 2. 放寮日在屋下做家事 3. 分享學校个生趣事 4. 揇手照顧細人仔 5. 零用錢仰般用
買東西同（撠）食飯 （餐飲購物）	1. 去市場買菜 2. 盡合意个點心 3. 同屋下人揇手買生活用品 4. 定外送餐點 5. 在餐廳點菜同（撠）結數
節慶同（撠）民俗 （節慶文化）	1. 八月半（中秋節）焙肉 2. 過年貼門紅（春聯） 3. 正月半去看燈會 4. 桐花祭遊寮 5. 冬節食粄圓
休閒行寮 （休閒旅遊）	1. 去動物園遶寮 2. 搞水 3. 參觀博物館 4. 坐火車去旅行 5. 騎自行車

(3) 每隊需派 1 名代表在上台比賽前 30 分鐘至報到處抽出題目，如未依報到時間完成報到，將視為自動棄權。
抽題時間及上台時間，依抽籤序號排列，未完成報到隊伍空位，由後續序號隊伍向前遞補。抽題時間表如下，比賽需全程以客語呈現（不限腔調）。

(4) 抽題時間表：(依現場報到狀況，調整抽題及上台時間。例: 序號 2 未報到，由序號 3 向前遞補，以此類推。)

	序號	抽題時間	上台時間
幼兒園組 需於 08：30 前 報到完畢。	1	08:50	09:20
	2	08:55	09:25
	3	09:00	09:30
	4	09:05	09:35
	5	09:10	09:40
	6	09:15	09:45
	7	09:20	09:50
	8	09:25	09:55
	9	09:30	10:00
	10	09:35	10:05
	11	09:40	10:10
	12	09:45	10:15
	13	09:50	10:20
	14	09:55	10:25
	15	10:00	10:30
	序號	抽題時間	上台時間
國小低年級組 需於 08：30 前 報到完畢。	1	10:05	10:35
	2	10:10	10:40
	3	10:15	10:45
	4	10:20	10:50
	5	10:25	10:55
	6	10:30	11:00
	7	10:35	11:05
	8	10:40	11:10
	9	10:45	11:15
	10	10:50	11:20
	11	10:55	11:25
	12	11:00	11:30

	13	11:05	11:35
	14	11:10	11:40
	15	11:15	11:45
	序號	抽題時間	上台時間
國小中年級組 需於 13：00 前 報到完畢。	1	13:20	13:50
	2	13:25	13:55
	3	13:30	14:00
	4	13:35	14:05
	5	13:40	14:10
	6	13:45	14:15
	7	13:50	14:20
	8	13:55	14:25
	9	14:00	14:30
	10	14:05	14:35
	11	14:10	14:40
	12	14:15	14:45
	13	14:20	14:50
	14	14:25	14:55
	15	14:30	15:00
	序號	抽題時間	上台時間
國小高年級組 需於 13：00 前 報到完畢。	1	14:35	15:05
	2	14:40	15:10
	3	14:45	15:15
	4	14:50	15:20
	5	14:55	15:25
	6	15:00	15:30
	7	15:05	15:35
	8	15:10	15:40
	9	15:15	15:45
	10	15:20	15:50
	11	15:25	15:55

	12	15:30	16:00
	13	15:35	16:05
	14	15:40	16:10
	15	15:45	16:15

四、比賽時間:

(一)每隊皆以 2～3 分鐘為限(不包含上下台時間)。開口即開始計時，2 分鐘會按鈴一聲提醒，3 分鐘時間到會按鈴二長聲示意。

(二)超過或不足時間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不足 30 秒以 30 秒計算)。

(三)上台前經唱名 3 次未到視為棄權。

五、比賽地點:

苗栗縣政府第一辦公大樓一樓大廳(360 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

肆、活動期程:(各階段辦理時間依實際執行狀況而定，如有異動請以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官網為主。)

一、活動時程

活動內容	時程
報名日期	8 月 17 日(一)上午 9 時 30 分起
截止日期	9 月 30 日(三)中午 12 時截止 或額滿為止
比賽順序抽籤日期	10 月 12 日(一)
比賽日期	10 月 18 日(日)

二、比賽流程

(一)上午場:幼兒組、國小低年級組

時間	內容
08:30-09:00	上午場報到
09:00-09:05	主持開場
09:05-09:15	長官致詞
09:15-09:20	規則說明
09:20-10:35	幼兒組比賽
10:35-11:50	國小低年級組比賽
11:50-12:00	計算成績及評審講評
12:00-12:10	頒獎&大合照

(二)下午場:國小中年級組、國小高年級組

時間	內容
13:00-13:30	下午場報到
13:30-13:35	主持開場
13:35-13:45	長官致詞
13:45-13:50	規則說明
13:50-15:05	國小中年級組比賽
15:05-16:20	國小高年級組比賽
16:20-16:30	計算成績及評審講評
16:30-16:40	頒獎&大合照

伍、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報名前請詳閱同意書，並檢附相關身份證明文件至報名系統內，同意書於比賽當天須繳交紙本，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1)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mE3xxYJ1BnGiq18g7
(或掃描海報及其他文宣品上的 QR code)

(2)報名後請務必致電執行單位 037-288700#6617，確認是否完成報名。(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9:00~12:00、14:00~17:00)。

(3)經執行單位檢視資料確實收到，且資料完備無誤即為報名成功。若有資料不全或不符規定者，經通知後，逾期不補正(限補正一次)或補正仍不全者，則視同放棄資格，不予受理，報名者不得異議。

(4)成功報名者將會在比賽順序抽籤日後 7 天內收到電話、email 或簡訊通知比賽序號。

(5)如補件不全之參賽者，視同放棄資格，由備取隊伍依序遞補。備取隊伍以報名時間順序取 5 隊為備取隊伍。

(6)比賽前一週會以電話提醒及確定是否出席比賽，如遇因故無法出席之隊伍，由備取隊伍依序遞補。

陸、評審標準:

（一）內容（切合主題）40%

（二）語音（發音、聲調、流暢度）30%

(三)臺風（互動、儀容、態度、表情、動作）30%

*採序位法，評審委員就各評分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彙整合計各評審之序位（總序位），依序位和由低至高排列，評定名次。如遇相同分數時，將交由評審委員決議。

柒、各組獎項及名額:

第一名	1 名，獎金 20,000 元及獎盃一座
第二名	1 名，獎金 15,000 元及獎盃一座
第三名	1 名，獎金 10,000 元及獎盃一座
優勝	6 名，獎金各 5,000 元及獎狀一只
佳作	6 名，獎金各 3,000 元及獎狀一只

捌、注意事項：

(1) 比賽需以團體組隊報名。

(2) 比賽禁止使用道具、舞臺背景與配樂，服裝不列入評分。

(3) 為考量現場收音效果，比賽所使用之音響、麥克風等皆由執行單位提供。

(4) 參賽者上台時，須報告所抽題目，參賽隊員不得穿著學校制服，或口頭表明就讀學校、姓名，否則不予計分。

(5) 團隊所有人員皆詳閱及同意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未成年者由法定代理人代為勾選及簽署)。若資料不齊或未能於比賽當天提交，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

(6) 承辦單位如接獲檢舉參賽作品有著作權爭議，或有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情形，有權取消參賽資格，有關引發之爭議則由參賽者自行負法律及賠償責任。

(7) 參賽作品內容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或其他

不雅之作品，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

(8) 如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等技術或不可歸責執行/承辦單位因素，而使參賽者所登錄之資料有延遲、遺失、錯誤、毀損等無法辨識之情況，執行/承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異議或求償。

(9) 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於公布得獎、入圍或給予獎品(金)後即移轉承辦單位所有，承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作品，或授權第三人使用。同時承辦單位得改作、重製或編輯及行使其他著作權法上著作財產人所有之一切權利於相關行銷等。如參賽者未滿20歲，則須法定代理人共同勾選同意書，同意承辦單位將作品內容應用或重製於相關宣傳物。

(10) 本活動相關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承辦單位保有解釋及變更之權利。

玖、聯絡方式

吉元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范小姐，電話：(037)288700 分機6617。如有未盡事宜或最新訊息，將於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網站(https://www.mlc.gov.tw/)公布，恕不另行通知。

「2026 苗栗縣大人細子鬧熱打嘴鼓比賽」

參賽同意書

本人_____報名參加「2026 苗栗縣大人細子鬧熱打嘴鼓比賽」活動（以下稱本活動），已詳閱本活動之各項評審規則及其他評選相關規定，並同意下列事項：

1、 本人保證所填各項報名資料正確無誤，並保證參賽作品為參賽(團體)之原創設計且絕無侵害或抄襲他人智慧財產權，參賽作品若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有任何其他違法情事致本活動主辦、承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或第三人權益損害，承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者之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繳所有獎項及獎金，且本人自行承擔民、刑事責任。

2、 為宣導本活動及參賽作品所需，本人同意永久授權本活動主辦及承辦單位得不限次數、地域以及其他各種正當途徑之管道（包括但不限於網路、實體）之所有著作財產權利用方式呈現參賽作品內容。

3、 本人如有違反評審規則或其他本活動規定之情事，本活動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4、 團體內每位參賽者均無跨組、無跨隊、無重複報名之情事，如有不實或冒名頂替等違反參賽資格及參賽規則之情事發生，一經查證屬實，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

5、 以上事項，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苗栗縣政府

簽署人：　　（請親簽）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2026 苗栗縣大人細子鬧熱打嘴鼓比賽」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苗栗縣政府因辦理「2026 苗栗縣大人細子鬧熱打嘴鼓比賽」（下稱：本活動），本人已詳細閱讀並瞭解本活動之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下稱：「本同意書」），並同意簽署本同意書。若參賽人為未成年，應於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後，方得蒐集參賽人個人資料。

1、 基本資料之蒐集、處理及保存

1. 本同意書係依據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本活動參賽人個人資料。
2. 因本活動執行業務之必要，將蒐集本人之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聯絡電話、電子郵件及地址），並負有保密義務。若本活動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有所變更，將於使用前另行徵求本人之書面同意。本人有權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惟拒絕提供者，可能影響本人參與本活動或相關權益之行使。若本人個人資料於本活動執行期間有所變更，請主動通知本活動承辦單位，以確保所提供資料之正確性與完整性。
3. 若本人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將損失本活動相關權益。
4. 本活動利用參賽人之個人資料之期間為即日起1年內。期滿後得為保存紀錄目的而永久保存，不再另行利用。

2、 本同意書之解釋、適用及相關爭議，均應依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並以臺灣苗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3、 以上事項，本人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此致

苗栗縣政府

參賽人：　　（請親簽）

法定代理人：　　（請親簽）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